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林俊興

電話：03-3322101~7512

電子信箱：yinghsa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0600270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(1060027078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有關各校(幼兒園)更新維護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
(以下簡稱教師進修網)教師資料及業務帳號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06年4月10日高師大通識字第106100309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促進教師資料正確性及落實系統帳號管理，藉以精準統計任教科目、職稱及人數等數據，請各校(幼兒園)進行校(園)內教師資料及業務帳號維護更新。

三、配合新學期教師服務單位異動或行政業務輪調等情形，請各校(幼兒園)於106年4月28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配合辦理系統資料更新與維護。

(一)高中(職)及國中(小)之教師資料更新，依下列說明辦理：

1、如有新進教師：請使用「教師資料登錄」功能，即可更新教師服務單位。

2、如有離職/轉校/退休教師：請至「本單位教師帳號管

AA_教務106/04/13 14:24



1060002395

有附件



理」使用「離職/轉校/退休」功能轉出即可。

- 3、更多操作說明請至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問答集
(問與答)→業務帳號→0102.有關校內教師帳號管理。

(二)請各幼兒園教師至「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統」(<http://ap.ece.moe.edu.tw>，以下簡稱教保網)完成教師資料異動(新進或離職)作業，經本局於教保網審核確認異動後，每日凌晨將由教保網傳送教師進修網並更新幼兒園所及教師資料，倘為教保網異動待審之資料，則不會更新至教師進修網。

(三)各校(幼兒園)業務帳號承辦人異動，請依下列說明辦理：

- 1、請新任承辦人於教師進修網申請個人之業務帳號，切勿交接、沿用、借用、移轉舊帳號而造成權責歸屬不清。
- 2、請原(舊)業務帳號承辦人確認於系統登錄課程之處理狀態皆為「名單確認通過」後，即可由校內具「總負責人」權限之業務帳號刪除。
- 3、各校(幼兒園)業務帳號雖無申請數量限制，但至少得申請一位「總負責人」身分之業務帳號，負責校(園)內業務帳號的啟用與刪除。
- 4、有關各校(幼兒園)「總負責人」身分之切換、啟用與刪除，須洽教師進修網辦理。

(四)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將於106年4月28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凍結教師進修網資料庫資料，請各校(幼兒園)教師於期

限前更新實際任教科目、職稱等資料(附件一)，以進行各校(幼兒園)之現況分析，俾利提供教育部瞭解教育現場之情形，落實教師專業發展相關政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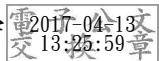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如有相關操作疑義，請逕行聯絡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：

(一)諮詢電話：07-7258600

(二)服務信箱：inservice@nkn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桃園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

裝

訂

線

